证券代码:002592 证券简称:八菱科技 公告编号:2016-42

南宁八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南宁八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于2016年3月31日下午15:00时在公司三楼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16年3月31日通过专人、通讯的方式传达全体董事,会议应到董事7人,现场出董事6人,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董事1人,其中公司董事李水兰女士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会议由董事长顾瑜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关于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的议案》

为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节约财务费用,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期间,公司及子公司柳州八菱科技有限公司、印象恐龙文化艺术有限公司、苏州印象沙家浜文化艺术有限公司拟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或背书转让支付)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涉及的资金,并从募集资金专户划转等额资金至公司其他账户。

公司独立董事、保荐机构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本议案表决结果:本议案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

关于本议案,详见披露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44)。

二、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的独立意见》;

3、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南宁八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4月1日

证券代码:002592 证券简称:八菱科技 公告编号:2016-43

南宁八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南宁八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于2016年3月31日下午16:00时在公司三楼会议室以现场表决与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16年3月31日通过专人、通讯的方式传达全体监事,会议应到监事3人,现场出席监事2人,其中监事刘汉桥先生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出席本次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刘汉桥先生主持,与会监事认真审议了以下议案:

一、《关于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的议案》

为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节约财务费用,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期间,公司及子公司柳州八菱科技有限公司、印象恐龙文化艺术有限公司、苏州印象沙家浜文化艺术有限公司拟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或背书转让支付)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涉及的资金,并从募集资金专户划转等额资金至公司其他账户。

公司及子公司柳州八菱科技有限公司、印象恐龙文化艺术有限公司、苏州印象沙家浜文化艺术有限公司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期间,拟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或背书转让支付),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费用。同时,公司已经制定了相应的操作流程,不会影响募投项目的正常进行,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的有关规定。

公司独立董事、保荐机构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本议案表决结果:本议案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

二、备查文件:

1、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南宁八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16年4月1日

股票代码:002592 股票简称:八菱科技 公告编号:2016-44

南宁八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 事会全体 成员保证 信息披露 内容的真 实、准确 和完整,没 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节约财务费用,南宁八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八菱科技”)于2016年3月31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柳州八菱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柳州八菱”)、印象恐龙文化艺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印象恐龙”)、苏州印象沙家浜文化艺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印象沙家浜”)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期间,拟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或背书转让支付)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涉及的资金,并从募集资金专户划转等额资金至公司其他账户。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项目资金的操作流程

1、根据募投项目相关设备采购及基础设施建设进度,由项目建设部门、采购部门负责确认可以采取银行承兑汇票进行支付的款项,履行相应的审批程序后,签订相关合同。

2、办理银行承兑汇票支付时,项目建设部门、采购部门填制付款申请单,并注明付款方式是银行承兑汇票,按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规定的资金使用审批程序逐级审核。财务部根据审批后的付款申请单,办理银行承兑汇票支付(或背书转让支付)。

3、财务部按月编制当月银行承兑汇票支付情况汇总明细表,并抄送保荐代表人。经保荐代表人无异议后,财务部应于次月10日前,将本月通过银行承兑汇票支付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应款项的等额资金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中转到公司其他账户。

4、非背书转让支付的银行承兑汇票到期时,公司以自有资金支付,不再动用募集资金账户的任何资金。

5、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对公司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的情况进行监督。保荐代表人有权采取现场检查、书面问询等方式对公司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的情况进行监督,公司和募集资金存储银行应当配合保荐机构的调查与查询。

二、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有利于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资金使用成本,符合股东和广大投资者利益,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三、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及子公司柳州八菱科技有限公司、印象恐龙文化艺术有限公司、苏州印象沙家浜文化艺术有限公司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期间,拟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或背书转让支付),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减少财务费用,符合公司和股东的利益,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符合《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因此,我们同意公司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或背书转让支付)。

四、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及子公司柳州八菱科技有限公司、印象恐龙文化艺术有限公司、苏州印象沙家浜文化艺术有限公司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期间,拟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或背书转让支付),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费用。同时,公司已经制定了相应的操作流程,不会影响募投项目的正常进行,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的有关规定。

五、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

1、八菱科技及柳州八菱、印象恐龙、印象沙家浜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资金的事项,以真实交易为背景,未违反银行票据使用的相关规定;

2、八菱科技及柳州八菱、印象恐龙、印象沙家浜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资金的事项,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监事会发表了同意意见,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

3、八菱科技制定了相应的操作流程,能够保证交易真实、有效,确保银行票据用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保荐工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企业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综上所述,保荐机构对八菱科技及柳州八菱、印象恐龙、印象沙家浜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事项无异议。

六、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临时会议决议;

2、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临时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独立意见》;

4、保荐机构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南宁八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事项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南宁八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4月1日

证券代码:002592 证券简称:八菱科技 公告编号:2016-45

南宁八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南宁八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八菱科技”)于2016年3月3日召开的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同意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并由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会议授权管理委员会委托基金公司或证券公司设立的“资产管理计划”进行管理,通过二级市场购买(含大宗交易)等法律法规许可的方式取得并持有公司股票。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 7 号:员工持股计划》的相关要求,现对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目前,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尚未购买股票,公司将持续关注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实施的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南宁八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6年4月1日

证券代码:002592 证券简称:八菱科技 公告编号:2016-46

南宁八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东股份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南宁八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接到公司股东顾瑜女士的通知,获悉顾瑜女士与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进行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质押,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1、股东股份被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质押股数(股)	质押开始日期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用途
顾瑜	是	5,750,000	2016-03-30	2017-03-30	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8.15%	个人资金需求

2、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

截止目前,顾瑜女士持有公司31,688,427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11.18%,其中办理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股份为28,95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0.22%。

二、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

特此公告。

南宁八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6年4月1日

证券代码:002616 证券简称:长青集团 公告编号:2016-051

广东长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举行2015年度业绩网上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长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16年4月6日(星期三)9:30-11:30在深圳证券信息公司提供的网络平台举行2015年度业绩网上说明会,本次业绩网上说明会将采用网络远程的方式举行,投资者可登陆投资者互动平台:http://irm.p5w.net参与本次说明会。

公司董事长何启强先生,独立董事迟国敬先生、秦正余先生,保荐代表人刘德新先生,总裁麦正辉先生,副总裁、财务总监张靡意女士,副总裁、董事会秘书龚韫女士将出席本次年度业绩网上说明会。

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本次业绩网上说明会。

特此公告。

广东长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3月31日

证券代码:002470 证券简称:金正大 公告编号:2016-022

金正大生态工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事项停牌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金正大生态工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正在筹划重大事项,公司已于2016年3月26日发布了《重大事项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6-013),公司股票(证券简称:金正大,证券代码:002470)自2016年3月28日(星期一)开市起停牌。

公司原定于2016年4月1日(星期五)开市起复牌,因该重大事项公司正在与相关各方进行商谈,尚存在不确定性,为避免引起公司股价异常波动,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本事项的进展情况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金正大生态工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证券代码:300234 证券简称:开尔新材 公告编号:2016-014

浙江开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情况报告书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开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情况报告书》已于2016年4月1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披露,巨潮资讯网网址为:http://www.cninfo.com.cn,请投资者注意查阅。

特此公告。

浙江开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4月1日

证券代码:300234 证券简称:开尔新材 公告编号:2016-016

浙江开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公告书披露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开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公告书》已于2016年4月1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披露,巨潮资讯网网址为:http://www.cninfo.com.cn,请投资者注意查阅。

特此公告。

浙江开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4月1日

证券代码:603011 证券简称:合锻股份 公告编号:2016-020

合肥合锻机床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银行结构性存款到期归还募集资金账户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公司购买银行结构性存款的情况

合肥合锻机床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12月21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结构性存款的议案》。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公司拟用不超过5000万元人民币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银行结构性存款,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在决议有效期内该等资金额度可滚动使用(详见公司公告,公告编号:2015-068;公告编号:2016-002)。

二、银行结构性存款目前到期归还募集资金账户情况

公司2015年12月29日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签订《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利多多对公结构性存款产品合同》并开立结构性存款专用结算账户,起止期限2015年12月29日至2016年3月29日到期,本次参与结构性存款的本金10,000,000.00元及理财收益87,500.00元已全部归还并转入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实际获得的收益与预期收益不存在重大差异。

特此公告。

合肥合锻机床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4 月1日

证券简称:楚天高速 证券代码:600035 公告编号:2016-011
公司债简称:13楚天02 公司债代码:122378

湖北楚天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辞职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公司董事会于2016年3月31日收到公司董事贺竹磬先生的辞职申请。贺竹磬先生因工作调整,申请辞去公司董事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职务。

公司对贺竹磬先生任职期间为公司所做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湖北楚天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3月31日

证券简称:楚天高速 证券代码:600035 公告编号:2016-012
公司债简称:13楚天02 公司债代码:122378

湖北楚天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监事辞职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公司监事会于2016年3月31日收到公司监事王雷刚先生的辞职申请。王雷刚先生因工作调整,申请辞去公司股东代表监事职务。

公司对王雷刚先生任职期间为公司所做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湖北楚天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6年3月31日

证券代码:002722 证券简称:金轮股份 公告编码:2016-031

金轮蓝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金轮蓝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蓝海投资江苏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蓝海投资”)的通知,获悉蓝海投资将其所持有的本公司部分股份质押给金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具体事项如下:

一、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1、股东股份被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质押股数	质押开始日期	质押到期日期	质权人	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用途
历次质押							
蓝海投资江苏有限公司	是	16,497,463股	2014年11月10日	2017年11月9号	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6.08%	融资
蓝海投资江苏有限公司	是	5,000,000股	2016年3月17日	2017年3月9日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门支行	7.9%	为其控股股东南通金轮企业投资有限公司贷款提供担保
本次质押							
蓝海投资江苏有限公司	是	16,000,000股	2016年3月29日	2017年3月24日	金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5.29%	融资
合计	--	37,497,463股	--	--	--	59.28%	--

2、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股份总数为159,269,037股。蓝海投资持有公司63,256,546股股份(均为限售流通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9.72%,其中处于质押状态的股份为37,497,463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额的59.28%,占公司总股本的23.54%。

3、控股股东蓝海投资所质押股份不存在平仓风险,本次质押行为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变更。

二、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

特此公告。

金轮蓝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4月1日

博时黄金交易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I类场外份额分红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6年4月1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博时黄金交易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博时黄金ETF
基金主代码		159937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4年8月13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博时黄金交易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博时黄金交易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等
收益分配基准日		2016年3月30日
有关年度分红次数的说明		本次分红为2016年度第12次分红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博时黄金ETF I类场外份额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0930
截止基准日下属分级基金的相关指标	基准日下属分级基金份额净值(单位:人民币元)	2.5902
	基准日下属分级基金可供分配利润(单位:人民币元)	11,991,819.28
	截止基准日按照基金合同约定的分红比例计算的应分配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本次下属分级基金分红方案(单位:人民币元/10份基金份额)		0.0020

注:本基金I类场外份额每10份基金份额发放红利0.0020元人民币。

2.与分红相关的其他信息

权益登记日	2016年4月5日
除息日	2016年4月5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
分红对象	权益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本基金I类场外份额持有人
红利再投资相关事项的说明	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所得的基金份额计算基准为2016年4月5日的基金份额净值。红利再投资所得的基金份额于2016年4月6日登记到投资者对应的交易账户中。
税收相关事项的说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的财税字[2002]128号《关于证券投资基金税收问题的通知》及财税[2008]1号《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的规定,基金向投资者分配的基金利润,暂免征收所得税。
费用相关事项的说明	投资者通过红利再投资所得的基金份额免收申购费用。

3、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支付宝(中国)网络技术有限公司网站前置的博时基金网上直销自助式前台销售的博时黄金ETF的I类场外份额的分红方式均为红利再投。

(2)本基金份额持有人及希望了解本基金其他有关信息的投资者,可以登录本基金管理人网站(http://www.bosera.com)或拨打博时一线通95105568(免长途费)咨询相关事宜。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因基金分红导致基金份额净值变化,不会改变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不会降低基金投资风险或提高基金投资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不代表未来表现,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6年4月1日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持有的长期停牌股票调整估值方法的公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中国证监会发[2008]第38号)、中国证券业协会基金估值工作小组《关于停牌股票估值的参考方法》以及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关于发布中基协(AMAC)基金行业股票估值指数的通知》(中基协发[2013]第13号)的有关规定,经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托管银行协商一致,决定于2016年3月31日起对本公司旗下基金所持有的下列停牌股票采用“指数收益法”进行估值,并采用中基协AMAC行业指数作为计算依据,包括“三诺生物”(股票代码300298)、“东方精工”(股票代码002611)。

在上述股票复牌且其交易体现了活跃市场交易特征后,恢复按市场价格进行估值,届时不再另行公告。敬请投资者予以关注。

特此公告。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6年4月1日

关于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部分基金参加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个人电子银行基金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了答谢广大投资者对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的支持和厚爱,经本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工商银行”)协商一致,自2016年4月1日至2017年3月31日(截至当日法定交易时间),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参加中国工商银行“金融@家”个人电子银行基金申购费率优惠活动。

一、适用投资者范围

通过中国工商银行“金融@家”个人网上银行、个人手机银行(WAP)和个人电话银行等电子银行渠道申购开放式基金的个人投资者。

二、适用基金

博时价值增长证券投资基金(前收费,基金代码:050001)、博时裕富沪深3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50002)、博时精选股票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50004)、博时主题行业股票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160505)、博时平衡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50007)、博时价值增长贰号证券投资基金(前收费,基金代码:050201)、博时第三产业成长股票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50008)、博时新兴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50009)、博时特许价值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前收费,基金代码:050010)、博时信用债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代码:050011)、博时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50012)、博时上证超级大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基金代码:050013)、博时创业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前收费,基金代码:050014)、博时大中华亚太精选股票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50015)、博时宏观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代码:050016)、博时转债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代码:050019)、博时行业轮动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50018)、博时抗通胀增强回报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50020)、博时卓越品牌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代码:160512)、博时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50022)、博时天颐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代码:050023)、博时标普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基金代码:050025)、博时信用债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50027)、博时亚洲票息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人民币基金代码:050030;美元汇基金代码:050202)、博时双债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代码:000280)、博时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0178)、博时产业新动力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0936)、博时互联网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1125)、博时中证银行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160517)、博时新财富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1429)、博时国企改革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1277)、博时丝路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1236)、博时沪港深优质企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1215)、博时外延增长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2142)、博时境源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代码:002208)。

三、申购费率优惠方式

在优惠活动期间,个人投资者通过中国工商银行个人网上银行、个人手机银行(WAP)和个人电话银行申购上述开放式基金,其申购费率享有优惠:原申购费率(含分级费率)高于0.6%的,申购费率按8折优惠(即实收申购费率=原申购费率×0.8);若优惠折扣后费率低于0.6%的,按0.6%执行;原申购费率(含分级费率)等于或低于0.6%或为固定费用的,则按原费率执行。各基金具体费率请参见各基金《基金合同》、更新的《招募说明书》及相关公告。

四、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址:www.bosera.com;

博时一线通:95105568(免长途话费)。

2、中国工商银行@网址:www.icbc.com.cn;

电话银行:95588。

五、重要提示

1、本优惠活动仅适用于处于正常申购期的基金产品的前端收费模式的申购手续费,不包括各基金的后端收费模式的申购手续费以及处于基金募集期的基金认购费,也不包括基金定投业务及基金转换业务等其他业务的基金手续费。

2、本公司将与中国工商银行协商后决定上述优惠活动是否展期,本公司及中国工商银行将另行公告相关内容。

3、上述优惠活动解释权归中国工商银行所有。投资者欲了解各基金产品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各基金的《基金合同》、更新的《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

特此公告。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6年4月1日

证券代码:002571 证券简称:德力股份 公告编号:2016-029

安徽德力日用玻璃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5年度股东大会的公告的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安徽德力日用玻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6年3月31日公告了《安徽德力日用玻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5年度股东大会的公告》(公告号2016-029),对“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需要采取累积投票制对每位董事候选人逐项表决,且独立董事和非独立董事的表决应当分别进行”事项,因工作人员录入网络投票委托价格存在错误,现将该事项进行更正如下:

原内容:

(4)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股东大会议案序号,每一议案应以相应的价格分别申报,比如1.00元代表议案1,具体如下表: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委托价格(元)
1	《201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1.00
2	《2015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0
3	《201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3.00
4	《2016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4.00
5	《201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5.00
6	《董事会关于201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6.00
7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2016年度银行申请综合授信和贷款的议案》	7.00
8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8.00
9	《2016年度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9.00
10	《董事会关于2015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10.00
11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进行担保的议案》	11.00
12	审议《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12.1	提名施卫东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	12.01
12.2	提名俞乐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	12.02
12.3	提名彭仪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	12.03
12.4	提名张达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	12.04
12.5	提名张伯平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	12.051
12.6	提名程英岭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	12.06
12.7	提名安广实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12.07
12.8	提名王烨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12.08
12.9	提名张洪洲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12.09
13	《关于提名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13.1	提名黄晓祖先生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	13.01
13.2	提名肖体喜先生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	13.02
14	《关于公司拟受让上海际创赢浩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50.42%认缴出资额的议案》	14.00
15	《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16-2018年)》	15.00
16	《安徽德力日用玻璃股份有限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管理制度》	16.00
17	《关于2015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17.00

更正后:

(4)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股东大会议案序号,每一议案应以相应的价格分别申报,比如1.00元代表议案1,具体如下表: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委托价格(元)
1	《201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1.00
2	《2015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0
3	《201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3.00
4	《2016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4.00
5	《201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5.00
6	《董事会关于201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6.00
7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2016年度银行申请综合授信和贷款的议案》	7.00
8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8.00
9	《2016年度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9.00
10	《董事会关于2015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10.00
11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进行担保的议案》	11.00
12	审议《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12.1	提名施卫东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	12.01
12.2	提名俞乐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	12.02
12.3	提名彭仪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	12.03
12.4	提名张达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	12.04
12.5	提名张伯平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	12.05
12.6	提名程英岭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	12.06
13		
13.1	提名安广实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13.01
13.2	提名王烨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13.02
13.3	提名张洪洲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13.03
14	《关于提名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14.1	提名黄晓祖先生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	14.01
14.2	提名肖体喜先生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	14.02
15	《关于公司拟受让上海际创赢浩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50.42%认缴出资额的议案》	15.00
16	《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16-2018年)》	16.00
17	《安徽德力日用玻璃股份有限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管理制度》	17.00
18	《关于2015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18.00

公司董事会对本次更正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致歉,公司将提高信息披露质量。后附更新后的股东大会通知。

安徽德力日用玻璃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安徽德力日用玻璃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5年度股东大会的公告(更新后)

特别提示: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需要采取累积投票制对每位董事候选人逐项表决,且独立董事和非独立董事的表决应当分别进行。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后,股东大会方可进行表决。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需要采取累积投票制对每位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逐项表决。

根据《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关于加强社会公众股股东保护权益的若干规定》及《公司章程》相关规定,拟决定召开安徽德力日用玻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5年度股东大会,现将有关会议具体事项作提示性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2、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3、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2016年4月22日下午13:30。网络投票时间:2016年4月21日—2016年4月22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6年4月22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6年4月21日15:00至2016年4月22日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4、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安徽省滁州市凤阳县工业园安徽德力日用玻璃股份有限公司销售研发办公楼五楼会议室。

5、股权登记日:2016年4月15日。

二、会议议题

(一)审议事项

1、审议《201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审议《2015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审议《201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审议《2016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5、审议《201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6、审议《董事会关于201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7、审议《关于公司及子公司2016年度银行申请综合授信和贷款的议案》

8、审议《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9、审议《2016年度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10、审议《董事会关于2015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11、审议《关于为全资子公司进行担保的议案》

12、审议《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1、提名施卫东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

2、提名俞乐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

3、提名彭仪先生为